

证券代码：834803

证券简称：鑫昌龙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 深圳市鑫昌龙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3月12日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3月1日以电话通知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王爱东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董事会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为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2025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公司与原聘请的审计机构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经过双方友好协商，决定不再聘请其担任公司审计机构。为了更好地推进审计工作的开展，经综合评估，决定更换 2025 年年度审计会计师事务所，拟聘任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5 年年度审计机构，并拟申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代为签署本次变更 2025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相关文件。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以上审议事项需要提请股东会审议，现提请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深圳市鑫昌龙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鑫昌龙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12 日